

# 嵊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嵊政办发〔2023〕25号

## 嵊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泗礁本岛环岛公路沿线建筑 控制区管控要求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泗礁本岛环岛公路沿线建筑控制区管控要求》已经县政府第2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嵊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泗礁本岛环岛公路沿线建筑控制区管控要求

泗礁本岛环岛公路即 G526 嵊泗段设计和建设中包括了部分已建城市道路、村庄内部道路、慢行景观岛等，是一条承载区域交通、旅游提升、休闲功能，具有独特的海岛风情及自然海景特色的标志性旅游景观大道。

为加强规范泗礁本岛环岛公路沿线两侧空间管理，切实保障泗礁本岛环岛公路安全、畅通，提高沿线景观环境品质，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嵊泗离岛且处于陆路交通末端等实际情况，现通知如下：

## 一、管理原则和工作要求

（一）加强规范泗礁本岛环岛公路沿线两侧空间规划管理，应当遵循因地制宜、城乡统筹原则，充分发挥规划的刚性控制作用。

（二）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村庄规划等规划编制、实施，土地农转用、征收、供应等土地利用管理，或其他涉及到泗礁本岛环岛公路沿线两侧建筑控制范围的空间管理工作，应当按本通知执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管控要求

（一）泗礁本岛环岛公路沿线情况复杂，采用分段分类管控的方式。

（二）城镇化路段。确保行车安全、满足国土空间规划的情况下，沿线建筑控制均参照城市道路，参照《舟山市城市规划技术管理规定》和批准发布的区域控规执行，该区域管线按照城市道路与市政管线相关规范要求控制。

（三）园区路段。G526 嵊泗段 K0+566-K2+508 园区段，作为南港区园区配套道路，确保行车安全、满足国土空间规划的情况下，按城市道路进行管控。

（四）村庄沿线路段。确保行车安全、道路拓展需求的情况下，沿村庄建设方向建筑控制范围不小于 10 米，沿山体及岸线等自然景观区域不小于 20 米。该区域管线可结合公路路基敷设，并满足该市政管线的相关规范要求。

（五）其他路段。两侧建筑控制范围原则上不小于 20 米，该区域管线可结合公路路基敷设，并满足该市政管线的相关规范要求。

### 三、施行时间

本要求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附件：泗礁本岛环岛公路沿线建筑控制区管控分段图

附件

## 泗礁本岛环岛公路沿线建筑控制区管控分段图





---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省、市属在嵊单位。

---

嵊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3日印发

---